镇江市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关于推荐新一轮社科普及专家（讲师）的通知

市社科普及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，在镇高校，市各社科普及基地，各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:

为有效贯彻落实习近平文化思想，大力整合全市社科普及人才资源，进一步推动社科普及专家服务基层的力度，实现社科普及专业化和大众化的有机结合，满足公众人文社科知识普及多样化需求，经研究，决定开展新一轮社科普及专家（讲师）推荐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征集条件

1.政治立场坚定，遵守国家宪法、法律和法规，能够严守意识形态工作相关要求，具有较高的政治素养和良好的职业道德。

2.原则上具有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在所属领域有一定造诣，具有较强的专业知识和良好的社会影响力。

3.具有较强的语言表达能力，善于用通俗易懂的语言、生动活泼的形式、极富感染力的表述普及社科知识。

4.热爱社科普及工作，身体健康，年龄原则上不超过65周岁（特别突出的人才，可适当放宽）。

二、专业类别

1.政治理论类 主要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理论、社会主义

核心价值观等；

2. 法律常识类 主要为《宪法》《民法典》等法律知识；

3. 基础理论类 主要为哲学、经济学、教育学、心理学、历史学、军事学、管理学、艺术学等社会科学基本知识；

4. 传统文化类 主要为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和镇江地方特色文化；

5. 基层党建类 主要为党内政策法规解读、意识形态工作、党员教育、党员管理、廉政教育等；

6. 其他社科类 主要为文明健康的生活理念和生活方式，以及体现人类社会文明和社会发展规律的其他社会科学知识。

三、入选程序

1.名额分配。市社科普及工作联席会议各成员单位可推荐 1-5 名；市委党校、在镇高校推荐名额不限；市各社科普及基地推荐 1-5 名；市各学会（协会、研究会）推荐 3-5 名（其中市社科专家协会推荐名额不限）。

2.单位推荐。专家（讲师）由上述单位联系并推荐，被推荐人如实填写《镇江市社科普及专家（讲师）登记表》（附件）。

3.审定入选。市社科联根据推荐申报情况，统筹考虑申报人年龄、专业领域、技术资格等因素，确定专家（讲师）入选，并在镇江社科网公布。

四、专家职责

1.参与研究我市社会科学普及工作的规划、计划，提出

社会科学普及事业发展的措施、意见和建议；

2.承担社科普及宣讲、科普作品创作、社科活动策划等工作，积极参与公益类社科普及活动；

3.参与社科普及事业的其他相关工作。

请各推荐单位于3月15日前，将登记表（附件）电子版及纸质版（各一份）同时报送市社科联社科普及部。

联系人：周洁，联系电话：80826506；15105165813，

电子邮箱：15105165813@163.com，

地址：市行政服务中心1号楼537室。

附件：镇江市社科普及专家（讲师）登记表

镇江市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

2024年2月29日

镇江市社科普及专家（讲师）登记表

<table>
<tr><td>姓　名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性　别</td><td></td><td rowspan="4">照片</td></tr>
<tr><td>身份证号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政治面貌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最高学历</td><td colspan="2"></td><td>职务/职称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任职单位</td><td colspan="4"></td></tr>
<tr><td>手　机</td><td></td><td>微　信</td><td></td><td>电子邮箱</td><td></td></tr>
<tr><td>学科专长及适合人群对象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tr><td>近三年重点讲座示例</td><td colspan="5">（含讲座主题、主办单位、对象及人数、时长等）</td></tr>
<tr><td>重要申明</td><td colspan="5">本人在授课或讲座中，将始终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，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要求，积极践行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。

申明人：　　（专家或讲师本人签名）</td></tr>
<tr><td>推荐单位意　见</td><td colspan="5">（盖　章）</td></tr>
<tr><td>备注</td><td colspan="5"></td></tr>
</table>